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

撤銷教育實習申請書

姓名		畢業業系 所班組別		學 號		性 別	
實習 學校			實習科別 (領域專長)				
擬 撤 銷 實 習 原 因	☐ 讀研究所，就讀學校及科系：_____ (請檢附錄取通知單影本)。 ☐ 服兵役： ☐ 其他(請簡要述明原因)：						
實 習 日 期	☐ 尚未報到，原擬實習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。 ☐ 報到後並未前往實習。 ☐ 已完成報到手續，並確定實習，總計實習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，共計____月____天。						
師 資 培 育 中 心 登 錄							

申 請 人：
 身分證字號：
 申 請 日 期：
 通 訊 地 址：
 通 訊 電 話：